

南中医党委研工部（2022）5号

南中医党委研工部（2022）5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附件：

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申请奖、助学金 学术成果（论文）认定办法

数据库中检索到；国外论文以正式发表为准，需在Web of Science
或 Pubmed 数据库中检索到。

六、学术论文第一完成单位及姓名：南京中医药大学或南京中医

药大学某学院/附属医院/实验平台。

七、论文类型不包含一般性综述、方案、评述、会议论文和信件。如以上论文类型为发表于中科院一区的高水平学术成果，可提交评定小组审核与认定。

八、申报发明专利的专利持有人，必须是南京中医药大学或附属医院、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发明人需排名前三且在学生中排名第一。

九、科研成果或奖项必须为在读期间以“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身份取得。获奖时间应为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相应培养阶段期间发表或获得。具体时间根据不同奖、助学金实际情况而定。参评时应提供获奖证书、科研成果及其他证明的原件以供审核。

十、已经用于申请并获得奖助学金的科研成果或奖项，不得重复用于申请同一类别奖金。

十一、发表在被我校纳入预警名单刊物中的学术成果，在刊物退出预警名单前，不得参评。

十二、学术成果用于申请奖助学金时，不得同时申报其他奖助学金。学术